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5-050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8日(星期五)14:00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届次: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8月8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于2025年8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2	发行方式	√
1.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1.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1.05	发行数量	√
1.06	限售期	√
1.07	上市地点	√
1.08	募集资金用途	√
1.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1.10	决议有效期限	√
2.00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8.0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第1-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第1-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中,议案一需逐项表决,所有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同意。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实行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4、登记时间:2025年8月6日,9:00-11:30,13:00-17:00。

5、登记地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子邮箱:ir@sballoy.com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90号棕榈泉国际中心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邮 编:401572

(二)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63202996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96",投票简称为"顺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8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一09:25,0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8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2	发行方式				
1.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1.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1.05	发行数量				
1.06	限售期				
1.07	上市地点				
1.08	募集资金用途				
1.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10	决议有效期限				
2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8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9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年度)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5-049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现根据相关审核要求,就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因违反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及整改情况如下:

(一)2024年3月,因公司"未在可转换债券预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5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提示性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

2024年3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公司部监管函[2024]第51号"《关于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以下简称"《监管函》"),主要内容为:

"经查,你公司发行的顺博转债前期已存在触发《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情形,你公司迟至2024年3月7日才披露《关于顺博转债预计触发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的提示性公告》。你公司未在预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5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提示性公告,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1.4条、第2.1.1条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第十五条的规定。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收到《监管函》后,立即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进行《证券法》《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的培训,并要求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吸取教训,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二)2025年5月,因同一事项"公司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关于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王真见、王增潮、李晓华的监管函》

2025年5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下发"[2025]32号"《关于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书》"),主要内容为:

"2024年,你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杜嘉慧、俞璨、胡勇胜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429.02万元,但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迟至2025年4月23日才召开董事会进行补充审议,并于4月25日进行补充披露。

你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和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根据《信披办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 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2025年5月9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公司部监管函[2025]第69号"《关于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王真见、王增潮、李晓华的监管函》(以下简称"《监管函》"),主要内容为:

"你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显示,2024年度你公司全资孙公司安徽望博再生资源回收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杜嘉慧、俞璨、胡勇胜发生关联交易,交易金额合1429.02万元,占你公司202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446%。杜嘉慧、俞璨、胡勇胜系持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杜福昌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你公司未将前述自然人识别为关联方,未就相关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公司董事长王真见、董事兼总裁王增潮、董事会秘书李晓华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第2.1.1条、第6.3.6条的规定。王真见、王增潮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第1.4条、第4.3.1条、第4.3.5条的规定,李晓华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第1.4条、第4.3.1条的规定。

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吸取教训,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公司收到《决定书》和《监管函》后,立即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并且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的培训,并要求相关责任人深刻反思并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学习。

除上述事项以外,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5-048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及相关规定,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的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7月27日出具的《关于核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90号)批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8.4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45,73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2,650,892.4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13,079,107.5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会字(2020)第6921号《验资报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13,079,107.54元,本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根据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相关规则,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7月1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8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30万张,期限6年。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8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049,122.6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818,950,877.3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公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会字(2022)第7698号《验证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元)	存储方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上清寺支行	023900285410608	-	已注销(注)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8111201013500554711	78,336.60	活期存款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江北支行	31051401040011148	13,062,515.51	活期存款
合计			13,140,852.11	

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结余资金。为便于公司管理,公司开设于招商银行重庆分行上清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023900285410608已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11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1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3,000万股A股股票。截至2024年3月27日止,公司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5,949,367股,本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99,999.30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6,703,873.8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3,296,125.42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75,949,367.00元,新增资本公积517,346,758.42元。上述资金已于2024年3月26日全部到位,到位资金业经公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3月27日验证并出具了众会字(2024)第03372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期末余额(元)	存储方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璧山支行	50050118360000004322	1,196,731.16	活期存款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上清寺支行	023900285410006	1,365.37	活期存款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璧山支行	50050118360000004321	-	已销户(注)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马鞍山市分行	34050110073100001742	25,629.00	活期存款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马鞍山市分行	34050110073100001744	2,599.76	活期存款
安徽渝博铝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马鞍山分行	8112301012000997904	3.64	活期存款
安徽望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马鞍山市分行	34050110073100001743	-	活期存款
合计			1,226,328.93	

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无结余资金。为便于公司管理,公司开设于中国建设银行重庆璧山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50050118360000004321已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重庆璧山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3。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4,160.91万元,业经公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0日出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0)第7073号)确认,经本公司2020年9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以募集资金14,160.91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截至2020年9月15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7日,本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3,416.24万元,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9月14日出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2)第07869号)确认,经本公司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核,以募集资金13,416.2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截至2022年9月14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7日止,本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5,258.69万元,2024 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5,211.94万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46.75万元,合计置换金额为15,258.69万元。业经公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4月15日出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4)第04282号)确认,截至2024年4月28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4。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5。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6。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六、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除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外,不存在其他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行为,具体如下: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11月2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6,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用于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可转债募投项目)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517.53万元。

截至2024年11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517.53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4年4月15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公司2024年度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320,093.00万元,累计收益201.02万元;2025年1-6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9,008.00万元,累计收益7.03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理财产品本息已全部收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收益为208.05万元。

七、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人民币413,079,107.54元,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人民币815,954,507.01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3,140,852.11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996,370.36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比率为0.37%,差额为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费用后的净额。上述募集资金账户留有余额系用于支付工程建设尾款及质保金,根据合同支付进度目前尚未达到付款条件。后续公司将按合同规定予以支付,该部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项目。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人民币595,018,126.01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226,328.93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差额为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费用后的净额。上述募集资金均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八、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5.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6.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

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307.9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1,307.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0年度:			36,718.31
						2021年度:			4,589.6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顺博铝合金湖北有限公司废铝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顺博铝合金湖北有限公司废铝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	100.00%
合计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41,307.91		

附件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895.0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1,595.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年度:			40,039.87
						2023年度:			14,907.18
						2024年度:			24,727.25
						2025年1-6月:			1,921.1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	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	61,895.09	61,895.09	61,595.45	61,895.09	61,895.09	61,595.45	299.64	100.00%

附件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329.6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9,501.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4年度:			45,815.77
						2025年1-6月:			13,686.0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注1)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年产63万吨低碳环保型铝合金扁锭项目	年产63万吨低碳环保型铝合金扁锭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24.78	20,000.00	20,000.00	20,024.78	24.78	不适用(注3)
2	年产50万吨绿色循环高性能铝板带项目	年产50万吨绿色循环高性能铝板带项目	100,000.00	38,329.61	38,477.03	100,000.00	38,329.61	38,477.03	147.42	不适用(注4)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1,000.00	1,000.00	30,000.00	1,000.00	1,000.00	-	不适用
合计			150,000.00	59,329.61	59,501.81	150,000.00	59,329.61	59,501.81	172.2(注2)	

注1:由于本次发行的融资规模大幅缩减,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进行了调整。

注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暂时进行资金管理产生的收益和募集资金银行存放产生利息的投入。

注3:铝合金扁锭项目的设计产能规模为63万吨。作为铝板带的配套项目,预计于2026年3月末、2026年末、2027年末,分别完成20万吨、30万吨、50万吨的铝板带项目配套建设,铝合金扁锭与铝板带的产能配套比例为1.26:1。

注4:铝板带项目的设计产能规模为50万吨。预计于2026年3月末、2026年末、2027年末,分别完成20万吨、30万吨、50万吨的铝板带项目产能建设。

附表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1-6月		
1	顺博铝合金湖北有限公司废铝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88.26%	7,352.73	4,942.79(注1)	2,926.39(注2)	8,630.87(注3)	6,328.57(注4)	22,828.62	是
合计			7,352.73	4,942.79	2,926.39	8,630.87	6,328.57	22,828.62	

注1:2022年初,湖北顺博已建成的设计产能为17.5万吨,另有2.5万吨产能装置于2022年12月21日建成投产,按投产时间加权平均计算,全年建成的设计产能为17.57万吨,对应的承诺效益为净利润6,459.17万元,2022年实现净利润4,942.79万元,未达预计效益。主要原因是在于:(1)由于部分炉组在年末才建成投产,因而募投产品的产量较预计量有所减少;(2)2022年铝价从3月至7月间经历了大幅下跌,对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影响。

注2:2023年度,湖北顺博实现净利润2,926.39万元,未达预计效益。主要原因在于铝价下跌,再生铝行业净利润较上年发生大幅下滑,其次是因为湖北顺博本期发生套期保值亏损。

注3:2024年度,湖北顺博实现净利润8,630.87万元,达到预计效益。

注4:2025年1-6月,湖北顺博实现净利润6,328.57万元,对应的承诺效益为净利润3,676.37万元,达到预计效益。(净利润为预估数,具体金额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财报为准)

附表5: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1-6月		
1	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	80.13%	24,454.00	建设期	建设期	6,891.06(注1)	5,976.74(注2)	12,867.80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4,454.00	-	-	6,891.06	5,976.74	12,867.80	

注1: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40万吨产能装置分批建设、分批投产,2024年实现利润总额8,405.73万元,按照熔炉的开工时间计算,实际运营的产能仅为27.21万吨,而募投项目预计效益对应的开工产能为40万吨,因而2024年度不适用对比募投项目的预计效益。

注2:从募投项目设计、立项至今,再生铝行业上下游的市场价格环境发生变化,单吨产品的毛利润减少,是2025年上半年募投效益不达预期的主要原因。(净利润为预估数,具体金额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半年财报为准)

附表6: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实际投资项目 | |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 承诺效益 | 最近三年一期